

香港社會工作人員協會  
對香港社會福利的長遠規劃諮詢文件的意見

1. 整個諮詢文件未能深入探討問題。諮詢文件應剖析香港過去社會福利的發展模式，陳述成果與不足之處；福利發展至現階段，究竟公眾的關注問題及爭議的議題為何；環境剖析方面，亦應有更深入的探討，剖析現況應與具體政策及對福利服務的影響連結討論，例如人口老化下所帶來的政策及福利問題為何。諮詢文件應有更多的數據及對問題有不同角度的探索。
2. 過去香港曾實行不同規劃機制，包括「五年計劃」，地區福利規劃，至現在資源分配的「封套」制度，究竟各機制的利弊為何，如何影響長遠規劃。諮詢文件亦應作出剖析，以便建議一個可取的規劃機制作公眾諮詢。
3. 社會福利規劃是關於社會資源的分配，所以本會認為任何規劃機制必須有不同界別的參與，包括不同的政府決策局及部門，受政府資助及非資助的社會服務機構，服務使用者等等的參與。現時不少社會問題，是深層次及結構性的問題，如精神復康工作對未來路向等必須有政府不同決策局、部門及非政府機構的參與合作，才能徹底解決問題。
4. 當然規劃機制需富彈性，可以在檢視環境轉變後作出調整，然而政府不能逃避對未來發展作出規劃，例如因人口老化而增設各種安老服務所需的用地，必須預先規劃。
5. 要長遠規劃，政府必須先對福利作出定位，什麼是福利，什麼是權利，福利的範疇為何？應有清楚的界定說明。此外，政府必須制定整體福利政策及資源上所作的承擔。整體福利政策制定後，政府各部門以及非政府機構才可辦演不同角色，作出配合，共同有效解決不斷更新的社會問題。
6. 本會認為社會要達到可持續發展，必須在經濟、環境、社會各方面取得平衡。只講求經濟增長或只著重減少政府開支，是不能達致市民安居，社會穩定。

團結社工  
發展專業

7. 現時市民的訴求，已不是只為求生存，社會進步，市民大多希望維持有尊嚴的生命，如何建立有效可行的保障制度，是政府及社會大眾必須面對及討論的問題。「頭痛醫頭、腳痛醫腳」以及零散的措施回應社會需要，已不能被市民所接受，亦不是一個穩定社會發展的有效方法。或者政府應利用是次諮詢的機會，落實提出不同方案(包括福利融資)與市民商討。
8. 有關諮詢文件內提及不少議題都值得更深入的討論包括：
  - a) 社會保障應與社會福利服務分開處理，前者為照顧市民基本需要，與後者目標性質不同，兩者開支應分開說明及分別探討。
  - b) 四個福利信念中唯一政府較多承擔的一項，是為有需要人士提供安全網，然而更需要討論的是如何協助市民避免掉進安全網。
  - c) 以社會企業為提供福利服務的策略之一，實需要先對現時的社會企業作出數據分析，社會企業能提供多少就業機會，社會企業的可持續發展，如何發展社會企業家等。
  - d) 關於以創新方式提供福利服務，社會福利服務需要有什麼條件才能創新？諮詢文件應具體陳述現時提供福利服務時所面對的問題，包括整筆撥款制度下的限制，以及近年服務綜合化的成效等。
9. 社會福利範疇其實牽涉不同社會層面，是有關社會發展，而不是社會服務的範疇，故是公眾的事，必須要有公眾討論及參與，因此有關諮詢文件必須擴闊諮詢層面，讓市民大眾提出意見。

最後本會重申：

- 我們維護弱勢社群的尊嚴及受助者的權利。
- 我們要求政府表明福利的理念。政府必須作出承擔，並制訂整體福利政策及容納各界別參與的規劃機制，以回應社會需要。
- 我們關注整筆撥款的持續發展，此制度對長遠福利發展的影響，以及在整筆撥款制度下社工的就業前景及工作條件。

團結社工  
發展專業